

“我多次谈到‘谁来监督纪委’，防止‘灯下黑’，这就是监督者要接受监督的问题。纪检监察机关要马克思主义手电筒既照别人更照自己，不能只照他人，不照自己。在这里，我要再次提醒，纪检监察机关不是天然的保险箱，监察权是把双刃剑，也要关进制度的笼子……”

——习近平

卖案情、当中介、攀高枝…… 坚决清除纪委监委里的“内鬼”

专题片《国家监察》披露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案例



▲中纪委原纪检监察员吴文广曾向审查对象透露案情，助其蒙混过关。(视频截图)

▶2019年11月5日，吉林省纪委原副书记、省监委原副主任邱大明因犯受贿罪、贪污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4年。(视频截图)



数据

2019年——

全国共谈话函询纪检监察干部9800余人，组织处理1.3万人，处分3500余人，涉嫌犯罪移送检察机关150人。

在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习近平再次强调纪检监察机关要“做忠诚干净担当、敢于善于斗争的战士”。因为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影响更甚，透支的是纪检监察机关的公信力。

纪检监察干部工作在正风肃纪一线，面临着腐蚀和反腐蚀的考验，很容易被“围猎”，近期热播的《国家监察》聚焦了这一问题。结合之前的案例梳理发现，这些“内鬼”主要有以下几种类型。

内鬼一 违规办案、跑风漏气

善禁者，先禁其身而后人。很多案件线索的发现都得益于中纪委实行的一案双查制度，即在查办案件过程中，既查党员领导干部的违纪问题，又查执纪过程中是否存在违规违纪行为。

2017年，甘肃省原省委常委、副省长虞海燕因严重违纪违法落马，在查案过程中发现了时任中纪委纪检监察员吴文广的违纪问题。吴文广所在的处室对口联系的正是甘肃省。在虞海燕落马前，吴文广长期与他保持密切交往，并多次向他泄露工作机密。

虞海燕每到北京开会，都会到一个叫做玉泉三号的会所与吴文广碰头。2014年，中央巡视组接到关于虞海燕的问题举报并移交中纪委。吴文广先是帮虞海燕把关回复材料，企图在函询时蒙混过关。当中纪委展开初核时，作为工作组成员之一的吴文广担心自己被牵涉进去，将初核涉及到的问题向虞海燕等人透露，致使初核工作无功而返。

得知对辽宁省委原书记王珉展开初核的是中纪委原第十纪检监察室副处长孟弘毅所在处室，两名辽宁老板就主动向孟弘毅提供各种物质享受。在利益诱惑下，孟弘毅将自己掌握的内部信息透漏给他们，老板们又透漏给涉案人员，这使案件之后的查办工作遇到了很大困难。

还有曾经是高考状元、北大高材生的中纪委第六纪检监察室原副处长袁卫华，通过“卖案情”牟利，以泄露问题线索、初核方案、审计报告、调查报告等，从官员手中“换”取工程项目，然后转给其父的工程队。11年间，共承揽到超过10亿元的工程项目，还要求其父遗嘱写明：“将家庭财产全部给大儿子袁卫华”。

内鬼二 勾搭商人、权钱交易

在吴文广招待虞海燕的会所里，有一个商人不得不提，他叫巩传海，他心甘情愿地为吴文广在会所的消费买单，图什么？通过吴文广打招呼，他这个没有实力做工程的公司，通过转包工程收“中介费”就发了财。用他自己的话说：“他一个处级领导，我作为一个商人，能带我跟虞海燕这样的副部级领导一块吃饭，很给我面子。将来自己在生意上

或者别的方面，能不能帮上忙，能不能求人人家办点什么事，这个心理肯定是有。”

同样是出于这种心理，不少商人和纪检监察干部搭上了关系。

邱大明，吉林省纪委原副书记、省监委原副主任。他是国家监察体制改革后查处的第一个省级纪委监委领导干部。

2018年3月，中央纪委国家监委对吉林省政协原副主席王尔智违纪违法线索组织核查。调查发现，王尔智案中的一个重要涉案人：老板宋某某，也和邱大明存在权钱交易。早年间，邱大明担任吉林省审计厅副厅长、省纪委副书记时，利用职务便利为涉案老板宋某某的房地产公司经营提供帮助，收受其财物300余万元。

邱大明为了隐瞒自己的违纪违法行为，将中央纪委调查王尔智的重要案情泄露给宋某某，同时泄露给王尔智的近亲属，甚至唆使他们强硬对抗调查。由于邱大明的“内鬼”作用，相关人员深度串供，给调查工作造成很大阻碍。

邱大明最终因严重违纪违法被开除党籍和公职，其涉嫌犯罪问题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2019年11月5日，法庭公开审理，邱大明因犯受贿罪、贪污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4年。

中纪委第八纪检监察室原处长原屹峰住到了商人提供的豪宅里，却上演了“有家不敢回”的闹剧。原来，2014年，中纪委机关要求各部门负责人到下属家中家访，原屹峰只能和妻子在并不居住的房子接待领导家访，还要事前排练，甚至弄了一张全家福在这个假“家”里，有时搭领导的车，都要把他送到那个假的“家”里，可谓“用谎言来掩盖谎言”。

官至正局级的中纪委第九纪监监

察室原副主任明玉清，利用职务影响力，“承揽”商人老板请托事项，再向官员打招呼，从中收受钱物上千万元。中央巡视组原副部级巡视专员张化为，为相关单位和个人在企业经营、房产销售、案件调查、职务提拔等事项上提供帮助，收受他人给予的字画、金条、玉石、珠宝首饰等财物，折合人民币3284.93万余元。

内鬼三 攀附关系、助己升迁

还有一些人，就是想通过编织的一张张关系网，帮助自己升迁。查办王珉案的孟弘毅自述接受对方利益输送时说：“对方也给我承诺过，利用他的平台和关系帮助我，引荐一些关系，实现我尽快地提拔（的愿望）。”

袁卫华所在的中纪委第六纪检监察室，负责联系的省份中就有天津市。2014年到2015年期间，时任天津市委代理书记、市长的黄兴国不惜“纡尊降贵”，主动多次与袁卫华接触，打探案情，袁卫华为了攀附黄兴国这根“高枝”，都一一奉告，把党纪国法抛在了脑后。

在十九届中央纪委四次全会上，习近平再次强调纪检监察机关要“做忠诚干净担当、敢于善于斗争的战士”。因为纪检监察干部违纪违法，影响更甚，透支的是纪检监察机关的公信力。

《国家监察》专题片透露了一组数字：2019年，全国共谈话函询纪检监察干部9800余人，组织处理1.3万人，处分3500余人，涉嫌犯罪移送检察机关150人。

这组数字也彰显了纪检监察机关防治“灯下黑”、坚决清除害群之马的决心和意志。一句话：打铁还需自身硬！

综合央视、学习小组